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(采购包号: I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JSZC-320000-SCZX-K2025-0738, 2026 年度江苏省省级及南京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(项目名称)(采购包号: I)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 年度江苏省省级及南京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(标的名称), 属于 物业管理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南京置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0 人, 营业收入为 312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69.51 万元¹, 属于 (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南京置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1 月 14 日